

鲁迅著 瞿秋白编

鲁迅

杂感选集

中国致公出版社

民 國 珍 版 文 存

鲁迅杂感选集

鲁 迅 著 瞿秋白 编



中 国 致 公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鲁迅杂感选集/鲁迅著;瞿秋白编. —北京:中国致公出版社,2009.6
ISBN 978-7-80179-826-8

I. 鲁… II. ①鲁…②瞿… III. 鲁迅杂文—选集 TV. I 21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84878 号

鲁迅杂感选集

著 者: 鲁 迅

编 者: 瞿秋白

责任编辑: 杜永明

出版发行: 中国致公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东滨河路11号西门 电话 010-66168543 邮编 100120)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兴华印刷有限公司

印 数: 1—6000

开 本: 710×1000 1/16 开

印 张: 16.25

字 数: 256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80179-826-8 **定 价:** 29.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出版说明

瞿秋白(1899.1—1935.6),江苏常州人,中国共产党早期领导人之一。曾留学苏联,撰写了《新俄国游记》和《赤都心史》。1935年6月28日不幸被捕,同年6月18日英勇就义,年仅36岁。他用自己年轻、坚贞而高洁的鲜血,彰显出革命党人的凛然气度和高尚情操。他的一生,可用其传记中的标题而概括为:从书生到领袖。

熊凯、朱怀安在《我读瞿秋白》一文中写道:“在对于教书与文学上,他总是给人亲切的感觉,和蔼可亲。在为民族奋斗的事情,他总是尽心尽力,竭其所能。而且经常因为如此影响自己的身体,有一次竟肺病发作以至吐血昏倒。不得不让人由衷地佩服这位革命先驱。”在关键时刻,瞿秋白敢于讲真话,鲜明地亮出自己的观点,他曾将为陈独秀等人压制和拒绝发表的毛泽东写的《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发表,并为之写了序言。而在文学方面,他的诗词文章等著作颇丰,且造诣深厚,连鲁迅先生都对他赞叹有嘉。鲁迅先生曾赠瞿秋白:“人生得一知己已足矣,斯世当以同怀而视之。”

1933年,瞿秋白抱病在上海工作,而鲁迅先生也恰在上海。当时的上海,白色恐怖气氛浓厚,每当瞿秋白被“鹰犬”追猎的危急时刻,鲁迅先生总是毅然决然地挺身而出,置自身生死于不顾,甘当他最安全、最可信赖的保护者和支持者。仅1932年至1933年间,瞿秋白就曾四次避难于鲁迅家中。就是在这极其危难的时日里,两位战友仍然念念不忘他们所钟爱的文学,他根据鲁迅的建议编选了鲁迅先生自1918至1932年共15年间的杂文74篇,书名为《鲁迅杂感选集》,瞿秋白并

鲁迅杂感选集

作了情真意切的长篇序言。当时此书的成功出版成为他们二人共同战斗的象征,具有特殊的价值。

鲁迅先生的杂感,犹如射向社会与时人的利箭,揭穿其虚伪的迷雾和面孔,向世人展示出社会和社会人“皮袍下面的小来”,对于读者清醒地认识社会、认识真实而复杂的人的本性,具有十分重要的警示价值和指导作用。而今,在温室和宠爱中长大的人们,更多感受的是别人对其的关爱,而人性中冷酷、虚伪、阴暗的另一面,则是他们没有机会体认的,这本《鲁迅杂感选集》,就是他们体认其最缺乏的这一切的极好的坐标和参照系。

本书初版 1933 年,此次出版以 1950 年上海出版公司出版版本为蓝本,文字转繁为简,讹字予以更正,标点进一步规范。如有不妥之处,望方家指教。

2009 年 3 月,北京

序 言

瞿秋白

“自己背着因袭的重担，肩住了黑暗的闸门，放他们到宽阔光明的地方去……”

——鲁迅《坟》

象牙塔里的绅士总会假清高的笑骂：“政治家，政治家，你算得什么艺术家呢！你的艺术是有倾向的！”对于这种嘲笑，革命文学家只有一个回答：

“你想用什么来骂倒我呢？难道因为我要改造世界的那种热诚的巨大火焰，它在我的艺术里也在燃烧着么？”（卢纳察尔斯基：高尔基作品选集序）。

革命的作家总是公开地表示他们和社会斗争的联系；他们不但在自己的作品里表现一定的思想，而且时常用一个公民的资格出来对社会说话，为着自己的理想而战斗，暴露那些假清高的绅士艺术家的虚伪。高尔基在小说戏剧之外，写了很多的公开书信和“社会论文”（publicist articles），尤其在最近几年——社会的政治的斗争十分紧张的时期。也有人笑他做不成艺术家了，因为“他只会写些社会论文”。但是，谁都知道这些讥笑高尔基的，是些什么样的蚊子和苍蝇！

鲁迅在最近十五年来，断断续续均写过许多论文和杂感，尤其是杂感来得多。于是有人给他起了一个绰号，叫做“杂感专家”。“专”在“杂”里者，显然含有鄙视的意思。可是，正因为一些蚊子苍蝇讨厌他

的杂感，这种文体就证明了自己的战斗的意义。鲁迅的杂感其实是一种“社会论文”——战斗的“阜利通”(feuilleton)。谁要是想一想这将近二十年的情形，他就可以懂得这种文体发生的原因。急速的剧烈的社会斗争，使作家不能够从容的把他的思想和情感镕铸到创作里去，表现在具体的形象和典型里；同时，残酷的强暴的压力，又不容许作家的言论采取通常的形式。作家的幽默才能，就帮助他用艺术的形式来表现他的政治立场，他的深刻的对于社会的观察，他的热烈的对于民众斗争的同情。不但这样，这里反映着五四以来中国的思想斗争的历史。杂感这种文体，将要因为鲁迅而变成文艺性的论文(阜利通——feuilleton)的代名词。自然，这不能够代替创作，然而它的特点是更直接的更迅速的反映社会上的日常事变。

现在选集鲁迅的杂感，不但因为这里有中国思想斗争史上的宝贵的成绩，而且也为着现时的战斗：要知道形势虽然会大不相同，而那种吸血的苍蝇蚊子，却总是那么多！

鲁迅是谁？我们先来说一通神话罢。

神话里有这么一段故事：亚尔霸·龙迦的公主莱亚·西尔维亚被战神马尔斯强奸了，生下一胎双生儿子：一个是罗谟鲁斯，一个是莱谟斯；他们俩兄弟一出娘胎就丢在荒山里，如果不是一只母狼喂他们奶吃，也许早就饿死了；后来罗谟鲁斯居然创造了罗马城，并且乘着大雷雨飞上了天，做了军神；而莱谟斯却被他的兄弟杀了，因为他敢于蔑视那庄严的罗马城，他只一脚就跨过那可笑的城墙。莱谟斯的命运比鲁迅悲惨多了。这也许因为那时代还是虚伪统治的时代。而现在，吃过狼奶的罗谟鲁斯未必再去建筑那种可笑的像煞有介事的罗马城，更不愿意飞上天去高高的供在天神的宝座上，而完全忘记了自己的乳母是野兽。虽然现代的罗谟鲁斯也曾经做过一些这类的傻事情，可是，他终于屈服在“时代精神”的面前，而同着莱谟斯双双的回到狼的怀抱里来。莱谟斯是永久没有忘记自己的乳母的，虽然他也很久在“孤独的战斗”之中找寻着那回到“故乡”的道路。他憎恶着天神和公主的黑暗世界，他也不能够不轻蔑那虚伪的自欺的纸糊罗马城，这样一直到他回到“故乡”的荒野，在这里找着了群众的野兽性，找着了扫除奴才式的家畜性的铁扫帚，找着了真实的光明的建筑，——这不是什么可

笑的猥琐的城墙，而是伟大的簇新的星球。

是的，鲁迅是莱谟斯，是野兽的奶汁所喂养大的，是封建宗法社会的逆子，是绅士阶级的贰臣，而同时也是一些浪漫谛克的革命家的诤友！他从他自己的道路回到了狼的怀抱。

俄国的贵族地主之间，“也发展了十二月十四的人物，这是英雄的队伍，他们像罗谟鲁斯和莱谟斯似的，是野兽的奶汁所喂养大的。这是些勇将，从头到脚都是纯钢打成的，他们是活泼的战士，自觉地走上明显的灭亡的道路，为的要惊醒下一辈的青年去取得新的生活，为的要洗清那些生长在刽子手主义和奴才主义环境里的孩子们。”（赫尔岑）。

辛亥革命前的这些勇将们，现在还剩得几个？说近一些，五四时期的思想革命的战士，现在又剩得几个呢？“有的高升，有的退隐，有的前进，我又经历了一回同一战阵中的伙伴不久还是会这么变化”。（鲁迅：自选集序言）。

鲁迅说“又经历了一回”他对于辛亥革命的那一回，现在已经不敢说，也真的不忍说了。那时候的“纯钢打成的”人物，现在不但变成了烂铁，而且……真金不怕火烧，到现在，才知道真正的纯钢是谁呵！辛亥革命前的士大夫的子弟，也有一些维新主义的老新党，革命主义的英雄，富国强兵的幻想家。他们之中，客观上领导了民权主义的群众革命运动的人，也并不是没有，而且，似乎也做了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鲁迅也是士大夫阶级的子弟，也是早期的民权主义的革命党人。不过别人都有点儿惭愧自己是失节的公主的亲属。本来帝国主义的战神强奸了东方文明的公主，这是世界史上的大事变，谁还能够否认？这种强奸的结果，中国的旧社会急速的崩溃解体，这样，出现了华侨式的商业资本，候补的国货实业家，出现了市侩化的绅董，也产生了现代式的小资产阶级的智识阶层。从维新改良的保皇主义到革命光复的排满主义，虽然有改良和革命的不同，而士大夫的气质总是很浓厚的。文明商人和维新绅董之间的区别，只在于绅董希望满清的第二次中兴，用康梁去继承曾左李的事业，而商人的意识代表（也是士大夫），却想到了另外一条出路：自己来做专权的诸葛亮，而叫四万万阿斗做名义上的主人。在这种根本倾向之下，当时的思想界，多多少少都早已

埋伏着复古和反动的种子，要想恢复什么“固有文化”。独有现代式的小资产阶级智识阶层的萌芽，能够用对于科学文明的坚决信仰，来反对这种复古和反动的预兆。鲁迅和当时的早期革命家，同样背着士大夫阶级和宗法社会的过去。但是，他不但很早就研究过自然科学和当时科学上的最高发展阶段，而且他和农民群众有比较巩固的联系。他的士大夫家庭的败落，使他在儿童时代就混进了野孩子的群里，呼吸着小百姓的空气。这使得他真像吃了狼的奶汁似的，得到了那种“野兽性”。他能够真正斩断“过去”的葛藤，深刻地憎恶天神和贵族的宫殿，他从来没有摆过诸葛亮的臭架子。他从绅士阶级出来，他深刻地感觉到一切种种士大夫的卑劣，丑恶和虚伪。他不惭愧自己是私生子，他诅咒自己的过去，他竭力的要肃清这个肮脏的旧茅厕。

现代最伟大的革命政治家说过：“吃人经济的存在，剥削的存在永要产生反对这种制度的理想，在被剥削的群众自己之中是如此，在所谓智识阶层的个别代表之中也是如此。这些理想对于马克思主义者都是很宝贵的。”辛亥革命之前，譬如一九〇七年的时候，除出富国强兵和立宪民治之外，还有什么理想呢？不是伟大的天才，有敏锐的感觉和真正的世界的眼光，就不能够跳过“时代的限制”；就算只是容纳和接受外国的学说，也要有些容纳和接受的能力。而鲁迅在一九〇七年说：

“铨才小慧之徒，于是竞言武事……谓钩爪锯牙，为国家首事，又以文明之语，用以自文。……虽兜牟深隐其面，威武若不可陵，而干禄之色，固灼然现于外矣！计其次者，乃复有制造商估立宪国会之说。前二者素见重中国青年间，纵不主张，治之者亦将不可缕数。盖国若一日存，固足以假力图富强之名，博志士之誉；即有不幸，宗社为墟，而广有金资，大能温饱……若夫后二，可无论已……将事权言议，悉归奔走干进之徒，或至愚屯之富人，否亦善垄断之市侩……呜呼，古之临民者，一独夫也；由今之道，且顿变千万无赖之尤，民不堪命矣，于兴国何与焉。”（坟：“文化偏至论”）。

这在现在看来，几乎全是预言！中国的资产阶级，经过了短期间

的革命,而现在,那些一九〇七年时候的青年,热心于提倡而实行“制造商估”的青年,正在一面做“志士”,一面预备亡国,而且更进一步,积极的巧妙的卖国了,至于千万无赖之尤的假民权,也正在粉刷着新的立宪招牌。自然,鲁迅当时的思想基础,是尼采的“重个人非物质”的学说。这种学说在欧洲已经是资产阶级反动的反映,他们要用超人的名义,最“先进”的英雄和贤哲的名义,去抵制新兴阶级的群众的集体的进取和改革,说一切群众其实都是守旧的,阻碍进步的“庸众”。可是,鲁迅在当时的倾向尼采主义,却反映着别一种社会关系。固然,这种个性主义,是一般的智识份子的资产阶级性的幻想。然而在当时的中国,城市的工人阶级还没有成为巨大的自觉的政治力量,而农村的农民群众只有自发的不自觉的反抗斗争。大部分的市侩和守旧的庸众,替统治阶级保守着奴才主义,的确是改革进取的阻碍。为着要光明,为着要征服自然界和旧社会的盲目力量,这种发展个性,思想自由,打破传统的呼声,客观上在当时还有相当的革命意义。只要看鲁迅当时的“摩罗诗力说”,他是要“举一切诗人中,凡立意在反抗,指归在动作,而为世所不甚愉悦者悉入之。”摩罗是梵文,欧洲人说“撒但”,意思是天魔。鲁迅的叙说这些天魔诗人(裴伦等等),目的正在于号召反抗,推翻一切传统的重压的“东方文化”的国故僵尸。他是真正介绍欧洲文艺思想的第一个人。

在那时候——一九〇七年——他的这些呼声差不多完全沉没在浮光掠影的粗浅的排满论调之中,没有得到任何的回响。如果不是坟里保存了这几篇历史文献,也许同中国的许多“革命档案”一样,就这么失散了。这些文献的意义,在于回答当时思想界的一个严肃问题:群众这样落后怎么办?对于这个问题,当时革命思想界里有一个现成的答覆,就是说,群众落后是天生的,因此,不要他们起来革命,等编练了革命军队来替他们革命,而革命成功之后也还不能够给民众自由,而要好好的教训他们几年。而鲁迅所给的答案却有些不同,他是说,因为民众落后,所以更要解放个性,更要思想的自由,要有“自觉的声音”,使它“每响必中于人心,清晰昭明,不同凡响。”这虽然也不是正确的立场,然而比“革命的愚民政策”总有点儿不同罢。问题是在于当时中国“亦颇思历举前有之耿光,特未能言,则姑曰左邻已奴,右邻且死,择亡国而较量之,冀自显其佳胜”,有了这种阿Q式的自譬自解,大家

正在飘飘然的得意得很，所以始终是诸葛亮式的革命理论“胜利”，而对于科学艺术的努力进取的呼声反而沉没了。

鲁迅在当时不能够不感觉到非常之孤独和寂寞。他问：“今索诸中国，为精神界之战士者安在？”他说俄国文学家科罗连珂的末光里，叙述一个老人在西伯利亚教书，书上有黄莺，而那地方却冷得什么也没有，他的学生听说这黄莺会在樱花里唱出美妙的歌声，就只能够侧着头想象那黄莺叫的声音。这种想望多么使人感动呵。“吾人其亦沈思而已夫，其亦沈思而已夫！”（《坟》：“摩罗诗力说”）。

然而鲁迅其实并不孤独的。辛亥革命的怒潮，不在于一些革命新贵的风起云涌，而在于“农人野老的不明大义”，他们以为“革命之后从此自由”（《总理全集》：民元杭州欢迎会上演说辞）。不明大义的贫民群众的骚动，固然是给革命新贵白白当了一番苦力，固然有时候只表现了一些阿Q的“白铠白甲”的梦想，然而他们是真的光明斗争的基础。精神界的战士只有同他们一路，才有真正的前途。

辛亥革命之后，中国的思想界就不可避免的完成了第一次的“伟大的分裂”；反映着群众的革命情绪和阶级关系的转变，中国的士大夫式的智识阶层就显然地划分了两个阵营：国故派和欧化派。这是在五四的前夜，《新青年》早期的新文化运动的开始时期。当时德谟克拉西先生和赛因思先生的联盟，继续开展了革命的斗争；这是资产阶级民权革命的深入，也就是现代式的智识阶层生长发展的结果。鲁迅的参加“思想革命”是在这时候就开始的。我们说他的“参加”开始，是因为在这之前，还没有什么可以参加的，他还只能孤独地“沈思”。而在《新青年》发动了“新文化斗争”之后，反国故派方才成为整个的队伍。

辛亥之后，大家都可以懂得革命是失败了。但是，并不是个个人都得到继续统治的是谁。鲁迅说，这是些“现在的屠杀者”“杀了‘现在’，也便杀了‘将来’——将来是子孙的时代”。而杀“现在”的自然是一些僵尸。那时候，还是完全的僵尸统治呵。

这些僵尸，封建性的军阀，官僚式的买办，自然要竭力维持一切种种的国故宗法社会的旧道德，忠孝节义和腐烂发臭的古文化。他们——好比“妻女极多的阔人，婢妾成行的富翁，乱离时候，照顾不到，一遇‘逆兵’（或是‘天兵’），就无法可想。只得救了自己，请别人都

做烈女，‘逆兵’便不要了。他便待事定以后，慢慢回来，称赞几句。”（《坟》：“我的节烈观”。）这些将到“被征服的地位”的人，一定要提倡守节，一定要称赞烈女。而且为着保持自己的统治，自然更要提倡忠孝，因为活人总要想前进，青年总想活动，只有死人可以拖住活的，老人可以管住小孩子，这样就天下太平了。

“我想：暴君的专制使人们变成冷嘲，愚民（应当说是僵尸）的专制使人们变成了死相。大家渐渐的死下去，而自己反以为卫道有效……世上如果还有真要活下去的人们，就先该敢说，敢笑，敢哭，敢怒，敢骂，敢打，在这可诅咒的地方击退了可诅咒的时代！”（《华盖集》“忽然想到之五”）。

这固然是黎明期的新文化运动的一般精神，然而鲁迅在这时代已经表现了他的特点。新文化运动的领袖，大家都不免要想做青年的新的导师；而诚实的愿意做一个“革命军马前卒”的，却是鲁迅。他自己“背着因袭的重担，肩住了黑暗的闸门，放他们到宽阔光明的地方去”……他没有自己造一座宝塔，把自己高高供在里面，他却砌了一座“坟”，埋葬他的过去，热烈的希望着这可诅咒的时代——这过渡的时代也快些过去。他这种为着将来和大众而牺牲的精神，贯穿着他的各个时期，一直到现在，在一切问题上都是如此。举一个例说罢。白话运动初起的时候，钱玄同之流不久就开倒车，说《三国演义》那样的文言白话夹杂的“言语”就是“合于实际的”模范，理想不可以过高。而另一方面，也有人着重的说明文章的好坏不在于文言白话的分别，而都靠天才，或者要白话好还应该懂古文。这样，每一个新文学家，都在运用“天才”创造新白话文的模范。鲁迅说：“这实在使我打了一个寒噤……自己却正苦于背了这些古老的鬼魂，摆脱不开”，而“许多青年作者，又在古文诗词中摘些好看而难懂的字面，作为变戏法的手巾，来装潢自己的作品”。（坟：“写在坟后面”）。“新文学兴起以来，未忘积习而常用成语如我的和故意作怪而乱用谁也不懂的生语如创造社一流的文字，都使文艺和大众隔离”。（《三闲集》“小小十年小引”）。他自己以为只不过是“桥梁中的一木一石，并非什么前途的目标，模板”，“应该和光阴偕逝，逐渐销亡”。（“写在《坟》后面”）。然而正因为如此，他这“桥梁”才是真正通达到彼岸的桥梁，他的作品才成了中国新文学的第一座纪念碑；也正因为如此，他的确成了“青年叛徒的领袖”。

五四前后,《新青年》的领导作用是谁也不能否认的。当时反对宗法礼教,反对国故,主张妇女和青年的解放,主张白话文学,——“理想”的浪潮又激动起来,革命的智识青年开始寻找新的出路,新的前途。然而大家都应该记得,这时期之前不久,正是辛亥革命之后的反动,——横梗在思想界前面的重要问题,是理想没有用处,革命的乱闹就是由于一味理想。当时的反动派,的确“提高了他的喉咙,含含糊糊说,‘狗有狗道理,鬼有鬼道理,中国与众不同,也自有中国的道理。道理各各不同,而一味理想,殊堪痛恨。’”(《热风》随感录三九)。对于这个问题的答覆,却是新文化运动内部分化的开始。不用说,那些治国平天下的老革命党其实是被反动派难倒了,他们赶紧悔过,说以前我们只会破坏,现在要考究建设了;至于理想过高,民众理会不到,那末,革命党本来就不要民众理会,民众总是不知不觉的,叫他们“一味去行”,让我们替他们建设地理想好了!这是老革命党的投降。而新革命党呢?五四之后不久,新青年之中的胡适之派,也就投降了:反动派说一味理想不行,胡适之也赶着大叫“少研究主义,多研究问题。”这种美国市侩式的实际主义,是要预防新兴阶级的伟大理想取得思想界的威权。而鲁迅对于这个问题——革命主义和改良主义的分水岭的问题,——是站在革命主义方面的。他揭穿那些反理想重经验的人的假面具,指出他们的所谓“经验”正是皇帝和奴才的经验!

鲁迅在五四前的思想,进化论和个性主义还是他的基本。他热烈的希望着青年,他勇猛的袭击着宗法社会的僵尸统治,要求个性的解放。可是,不久他就渐渐的了解到封建的等级制度和中国社会里的层层压榨。一九二四——五年,他的“春末闲谈”,“灯下漫笔”,“杂忆”(《坟》),以及整部的《华盖集》,尤其是一九二六的《华盖集续编》,都包含着猛烈的攻击阶级统治的火焰。自然,这不是社会科学的论文,这只是直感的生活经验。但是他的神圣的憎恶和讽刺的锋芒都集中在军阀官僚和他们的叭儿狗。五四到五卅前后,中国思想界里逐步的准备着第二次的“伟大的分裂”。这一次已经不是国故和新文化的分别,而是新文化两部的分裂:一方面是工农民众的阵营,别方面是依附封建残余的资产阶级。这新的反动思想,经了已经披了欧化,或所谓五四化的新衣服,这个分裂直到一九二七年下半年方才完成,而在一九

二五——六的时候，却已经准备着，只要看当时段祺瑞章士钊的走狗《现代评论》派，在一九二七年之后是怎样的得其所哉，就可以知道这中间的奥妙。而鲁迅当时的《语丝》，革命的小资产阶级的文艺思想和批评，正是针对着这些未来的“官场学者”的。现在的读者往往以为《华盖集正续编》里的杂感，不过是攻击个人的文章，或者有些青年已经不大知道“陈西滢”等类人物的履历，所以不觉得很大的兴趣。其实，不但“陈西滢”，就是“章士钊（孤桐）”等类的姓名，在鲁迅的杂感里，简直可以当做普通名词读，就是认做社会上的某种典型。他们个人的履历倒可以不必多加考究，重要的是他们这种“媚态的猫”，“比它主人更严厉的狗”，“吸人的血还要预先哼哼地发一通议论的蚊子”，“嗡嗡地闹了半天，停下来舐一点油汗，还要披上一点蝇矢的苍蝇”……到现在还活着，活着！揭穿这些卑劣，怯懦，无耻，虚伪而又残酷的刽子手和奴才的假面具，是战斗之中不可少的阵线。

的确，旧的街道先生们渐渐的没落了，于是需要在他们这些僵尸的血管里，注射一些“欧化”的西洋国故和牛津剑桥哥伦比亚的学究主义，再加上一些洋场流氓的把戏，然后僵尸可以暂时“复活”，或者多留恋几年“死尸的生命”。这些欧化绅士和洋场市侩，后来就和“革命军人”结合了新的帮口，于是僵尸统治，变成了戏子统治。僵尸还要做戏，自然是再可怕也没有了。

“中国的原始积累式的商业资本，在乡村之中和封建统治的地主有一种特别形式的结合。中国的军阀和一切残酷无情抢劫民众的文武官僚，都是中国这种特别形式的结合的上层建筑。帝国主义和他们所有的一切财政上军事上的力量，就在中国维持并且推动这些封建残余以及它们的全部军阀官僚的上层建筑，使它们欧化，又使它们守旧”。（约瑟夫）。这就是中国僵尸欧化的原因。袁世凯以来的北洋军阀要想稳定这种新的统治，但是，他们只会运用一些“六君子”之类“开国元勋”，“后来的武人可更蠢了，……除了残虐百姓之外，还加上轻视学问荒废教育的恶名。”（《华盖集续编》：“一点比喻”）。问题是在于要统治奴隶就要有一定的奴隶的规则（看《坟》：“灯下漫笔”）。而新的奴隶规则，要新的“山羊”来帮忙才定得出来。这样的山羊，“脖子上还挂着一个铃铎，作为智识阶级的徽章……能够领了群众稳妥平静地走去，直到它们应该走到的所在……这是说：虽死也应该如羊，使天下太

平,彼此省力。”(《华盖集续编》:“一点比喻”)。段祺瑞章士钊时代——五卅时代的陈西滢们,就企图做成这样的“山羊”。虽然这企图延长了若干年,而他们现在是做“成功”了!新的朝代,有了新的“帮忙文人”,而且已经像生殖力最强的猪猡和臭虫似的,生出了许许多多各种各式的徒子徒孙。当时——一九二五,六年——他们的努力,例如剿杀“学匪”,或者请出西哲勒本霍尔来痛打女师大的“毛丫头”之类,总算不是枉费的。

鲁迅当时反对这些欧化绅士的战斗,虽然隐蔽在个别的甚至私人的问题之下,然而这种战斗的原则上的意义,越到后来就越明显了。统治者不能够完全只靠大炮机关枪,一定需要某种“意识代表”。这些代表们的虚伪和戏法是无穷的。暴露这些“做戏的虚无主义者”(看《华盖集续编》“马上支日记”),也就必须有持久的韧性的斗争。

他们在五卅的时候,说打倒帝国主义的口号是“分裂与猜忌的现象”(徐志摩),说中国人的“打,打,宣战,宣战。”是“这样的中国人,呸!”——这意思是中国人该被打而不做声(陈西滢)。他们在三一八之后,立刻就说“执政府前原是‘死地’,……群众领袖应负道义上的责任”。这些“墨写的谎说”难道掩得住“血写的事实”吗!?然而鲁迅在这一次做了一个“错误”：“我向来是不惮以最坏的恶意来猜测中国人的,然而我还不料,也不信竟会下劣凶残到这地步!”(《华盖集续编》:“纪念刘和珍君”)。他在当时已经说是“民国以来最黑暗的一天”,然而他更不料一两年后的黑暗会超越三一八屠杀的几百千倍。鲁迅如果有“错误”,那末,我们不能够不同意他自己的批评:“我还欠刻毒”!地主官僚和资产阶级社会的丑恶,实在远超出文学家最深刻的“构陷别人的罪状”!而文饰这种丑恶的,正是那些山羊式的文人。

所以当五卅时期,一般人,甚至革命者的思想,都在“一致对外”的口号之下,多多少少忽略了国内的阶级战争的同时开展;这又是新的阶段的更加严重的问题。而鲁迅就提出这样的质问:“然而中国有枪阶级的焚掠平民,屠杀平民,却向来不很有人抗议”。(《华盖集》:“忽然想到”之十一)。回答这个问题的,是五卅之后的巨大的群众革命浪潮。革命是在进到新的阶段,“死者遗给后来的功德,是撕去了许多东西的人相,露出那出于意料之外的阴毒的心,教给继续战斗者以别种方法的战斗。”(《华盖集续编》:“空谈”)。这就是要打倒帝国主义和军

阔，就必须打倒这些阴毒“东西”——动物就不再是请愿，不只是“和平宣传”不是合法主义，而是……

“血债必须用同物偿还。拖欠得愈久，就要付更大的利息！”（《华盖集续编》：“无花的蔷薇之二”）。

此后的“血偿”是越拖越多了。

“泪揩了，血消了；

屠伯们逍遥复逍遥，

用钢刀的，用软刀的。

然而我只有‘杂感’而已。”（《而已集》题辞）

僵尸的统治转变成戏子的统治，这个转变完成之后不善于做戏的僵尸虽然退了位，而会变戏法的僵尸就更加猖獗起来。活人和死人的斗争，灭亡路上的阶级的挣扎和新兴阶级领导的群众的反抗，经过一番暴风雨的剧变而进到了新的阶段。鲁迅说，“我是在二七年被血吓得目瞪口呆，离开广东的，那些吞吞吐吐没有胆子直说的话，都载在而已集里。”就是以后的《三闲集》（一九二八——二九），《二心集》（一九三〇——三一），又何尝不是哭笑不得的“而已”！可是，正是这期间鲁迅的思想反映着一般被蹂躏被侮辱被欺骗的人们的彷徨和愤激，他才从进化论最终的走到了阶级论，从进取的争求解放的个性主义进到了战斗的改造世界的集体主义。如果在以前，鲁迅早就感觉到中国社会里的科举式的贵族阶级和租佃官僚制度之下的农奴阶级之间的对抗，那么，现在他就更清楚的见到那种封建式的阶级对抗之外，正在发展着资本和劳动的对抗。他“一向是相信进化论的，总以为将来必胜于过去，青年必胜于老人”，然而他“目睹了同是青年，而分成两大阵营，或则投害告密，或则助官捕人的事实”！他的“思路因此轰毁”（《三闲集》序言）。是的，以前“父与子”的辈份斗争只是前一阶段的阶级斗争的外套；现在——封建宗法残余的统治搀杂了一些流氓资本的魔术，——不但更明显的露出劳动和资本的阶级战斗，而且反封建残余的斗争也不再是纯粹的“父与子”斗争的形式。同时，新兴阶级的领导展开了真正推翻帝国主义和僵尸，推翻流氓资本和地主官僚的新结合的远景。贫民小资产阶级和革命的智识阶层，终于发见了他们反对剥削制度的朦胧的理想，只有同着新兴的社会主义的先进阶级前进，才

能够实现，才能够在伟大的斗争的集体之中达到真正的“个性解放”。

这样，当时革命“过程”在思想界的反映，就是五四式的智识阶层的最终的分化：一些所谓欧化青年完全暴露了自己的“丧家的”或者“不丧家的”“资本家的乏走狗”，替新的反动去装点一下摩登化的东洋国故和西洋国故；而另外一些革命的智识青年却更确定更明显地走到劳动民众方面来，围绕着革命的营垒。最优秀的最真诚的不肯自己背叛自己的光明理想的份子，始终是要坚决的走上真正革命的道路的。

最早期的真正革命文学运动——五四式的新文学分化之后的革命文学运动，——不能够不首先反对摩登化的遗老遗少，反对重新摆上的“吃人的筵宴”，以及这种筵宴旁边的鼓乐队。蹂躏革命“战士的精神和血肉……赏玩，攀折这花，摘食这果实的人们”，这些流氓式的戏子，扶着几乎断送“死尸的生命”的僵尸，“稳定了”他们的新的统治。于是乎他们的鼓乐队里，就搀和了些“意大利的唐南遮，德国的霍普德曼，（冤枉！）西班牙的伊本纳兹，中国的吴稚晖”等等，而偏偏还要说这是革命文学！这其实是“在指挥刀的掩护之下斥骂他的敌手的”低能儿（《而已集》：“革命文学”），这其实是段政府之下的陈西滢们的徒子徒孙。据说是段祺瑞张学良等投降了“革命”，陈西滢们“转变了”方向；然而就社会的意义上来说，究竟是谁投降了谁，谁转变了方向，是大成问题的。这时候的新鲜戏法，只在于：“命自然还是要革的，然而又不宜太革……剩了一条‘革命文学’的独木小桥，所以外来的许多刊物，便通不过，扑通，扑通，都掉下去了。”（《而已集》：“扣丝杂感”）。

“独木小桥”始终只是独木小桥，那些“扑通，扑通”掉下去的却学会了游水。真正的革命文艺思想正在这一时期开始深入的发展。在这新阶段上，革命文艺思想经过内部的斗争而逐渐的形成新的阵营。这种不可避免的斗争提出了新的问题，这已经不是父与子的问题，也不仅是暴露指挥刀后的屠伯们的问题。这是关于革命队伍的战略的争论。新兴阶级的文艺思想，往往经过革命的小资产阶级作家的转变，而开始形成起来，然后逐渐的动员劳动民众和工人之中的新的力最。集中新的队伍，克服过去的“因袭的重担”，同时，扩大同盟人的阵线。这不但在日本，美国，德国，甚至于在苏联，也经过波格唐诺夫式的幼稚病。关于这种幼稚病，德国的皮哈曾经说过：一些小集团居然